



# 佛學函授部初級班教本

方倫居士編

## 第一課 佛

「佛」是「佛陀」的簡稱，或作佛圖、浮屠、浮圖等。凡此皆為印語的音譯，原是如此。①十號之一，於義為「覺者」。覺復具有覺察和覺悟二義：在事障②上，一切煩惱，伺隙侵入，惟至聖能隨緣省察，不為所困，是覺察義。在理障③上，凡夫癡迷，顛倒執著，惟至聖能朗然徹悟，燭照無遺，是覺悟義。一切聖者，於此二義，雖皆能行，但是，行得最徹底者，惟有佛。

覺有三種：一者，於界內見思惑④，及界外塵沙⑤無明⑥惑，悉皆斷除，此名自覺。二者，復能以自己所覺悟的真理，轉而覺悟他人，此名覺他。三者，其覺悟程度，能達到究竟圓滿的境界，此名覺滿。

每一位的修行人，當他破盡三界⑦見思惑，於界內的事理二障，不復貪戀迷惘，是即達到小乘自覺的地位。聲聞乘的阿羅漢⑧，和緣覺乘的辟支佛⑨，都是這一類的人物。由自覺更邁進一步，內懷修道成佛之願，外行佈施利他之事，於三界內外的見思和塵沙二惑，皆能逐漸勘破，是即達到自覺覺他的地位。菩薩乘⑩的一切聖者，都是這一類的人物。當菩薩位滿，再破盡元品無明惑⑪，此時大覺已圓，即成佛道。所以佛是具有自覺，覺他，覺滿，這三種覺的聖人。

### 【註釋】

- ①是佛十號之一，乘真如之道，來成正覺，來三界垂化，故名如來。
- ②貪、瞋、癡等，能使生死相續，障大涅槃，名事障。③邪見能礙正知見障大菩提，名理障。④迷於所對之境，而顛倒事理者，謂之惑。迷於三界內之妄情，如貪、瞋、癡等，名見惑，迷於理而起之惑也。迷於三界內之妄情，如貪、瞋、癡等，名見惑，迷於事而起之惑也。⑤菩薩教化他人，必須通達多如塵沙的法門，然而學力未充的菩薩，心性闇昧，不能達此無數法門，成為化道之障，故名塵沙惑。⑥此為迷於理體之惑，能障蔽中道實相者，因係屬於根本無明，故名無明惑。⑦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，稱為三界。欲界的範圍，包括地面及六欲

天，其中眾生，皆有淫欲，有色身，有想念。色界的範圍，包括初禪至四禪天，其中眾生，無淫欲男女，但有色身及想念。無色界的範圍，包括四空天，其中眾生，無淫欲男女，亦無色身，但有想念。⑧為聲聞乘極果之名稱，含有三義：一殺賊義，謂殺盡煩惱賊也。二應供義，謂已斷盡三界諸惑，道高德重，堪受人天的供養也。三不生義，謂永入涅槃，不再受分段生死也。餘義詳後第十八課文中。⑨為緣乘極果之名稱，若譯義則為緣覺或獨覺。於佛世觀十二因緣而得道者，為緣覺；生於無佛之世，觀諸法生滅因緣，自行悟道者，為獨覺。餘義詳後第十九課文中。⑩菩薩為菩提薩埵的簡稱，菩提為覺，薩埵為有情，言既能自覺，而又能轉而覺悟一切有情也。亦譯為大士、開士等，為大乘行者的總稱，餘義詳後第七課文中。⑪元品無明，亦名根本無明，或無始無明，此無明與真如，皆屬無始，為一切眾生，生死的根源，若斷之，即入佛位。

### 【習題】（限第一週之星期一即七月十四日付郵交閱）

- (一) 何謂「佛」？
- (二) 何謂「如來」？
- (三) 覺察和覺悟的意義，有何不同？
- (四) 何謂自覺、覺他、覺滿？
- (五) 何謂三界？
- (六) 述元品無明的別號，及其性質。

## 第二課 釋迦牟尼佛(一)

開創佛教的教主，是本師釋迦牟尼佛①，於周昭王二十四年，甲寅歲，四月八日，誕生於印度迦毘羅衛國，為淨飯王的太子，命名為悉達。當聖母摩耶夫人，懷孕將滿十月時，引諸嫗女，遊嵐毘尼園②，以右手攀無憂樹枝，遂生太子。太子初生，即向四方，各行七步，右手指天，左手指地，自言：「天上天下，惟我獨尊。」是時大地六種震動③，有五色光，貫太微宮④，昭王以問群臣，太史蘇由奏曰：「西方有聖人出世，卻後千年，教法來此，王命鑄石誌之。」悉達太子，誕日滿七日，摩耶夫人命終，生初利天上⑤